

青少年犯罪与司法论要

姚建龙 著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青少年犯罪与司法论要

姚建龙 著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4 · 北京

- 声 明
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 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青少年犯罪与司法论要/姚建龙著.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4. 12
ISBN 978-7-5620-5723-9

I. ①青… II. ①姚… III. ①青少年犯罪—研究—中国②青少年犯罪—司法制度—研究—中国 IV. ①D669. 5②D926. 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76680号



- 出版者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寄地址 北京 100088 信箱 8034 分箱 邮编 100088
网 址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电 话 010-58908586 (编辑部) 58908334 (邮购部)
编辑邮箱 zhengfadch@126.com
承 印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30
字 数 650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76.00 元

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资助项目成果
上海政法学院刑事司法学院
全国青少年犯罪与司法研究及服务中心成果

作者简介



姚建龙，1977年生，曾为重庆市劳教戒毒所管教民警、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华东政法大学副教授（2006年破格聘任）、教授（2009年破格聘任）、《青少年犯罪问题》杂志主编、北京师范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博士后等，现为上海政法学院刑事司法学院院长、教授、全国青少年犯罪与司法研究及服务中心主任、团中央《预防青少年犯罪研究》杂志副主编、上海市青联委员、上海市未成年人法研究会会长、上海市禁毒法研究会会长、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研究会副会长、国际刑法协会会员、中国预防青少年犯罪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犯罪学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期刊研究会理事、中国监狱协会理事等，兼任复旦大学、华东政法大学、中国政法大学、南京大学等十余所高校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特邀研究员等。

受聘为国际救助儿童会中国项目顾问、瑞典隆德大学 Raoul Wallenberg Institute 中国项目顾问、中央综治委全国重点青少年群体教育帮助和预防犯罪试点工作指导专家、中央综治委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专项组课题领导小组专家，以及北京、上海、广东、山东、河北、江苏等多省市政法、教育、共青团、妇联等部门咨询专家，如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上海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咨询专家等。

已出版《长大成人：少年司法制度的建构》、《少年刑法与刑法变革》、

《超越刑事司法》、《权利的细微关怀》、《少年法院的学理论证与方案设计》等个人专著五部、法律童话《呼噜噜与独角兽的幸福生活》及随笔《法学的童真》各一部，校勘、主编、副主编、合著《中华刑法论》、《刑法思潮与理论进展》、《禁毒学导论》、《合适成年人与刑事诉讼》、《女性性犯罪与性受害》、《中国刑罚改革研究》等著作二十余部，发表论文百余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司法部项目、中国博士后科研基金项目、上海市哲社项目、上海市曙光项目等多项国家级、省部级课题。科研成果获首届“全国刑法学优秀学术著作奖（1984-2014）”一等奖、中国犯罪学学会“五年优秀犯罪学科研成果奖”论文类一等奖、中国青少年研究会优秀论文一等奖等十余次。

曾获上海市十大优秀中青年法学家（第五届）、上海市杰出青年岗位能手（第十二届）、上海市禁毒先进个人、上海市曙光学者等荣誉。全球最大的儿童慈善组织“救助儿童会”曾经专门颁发荣誉证书肯定姚建龙教授在推动中国未成年人保护与少年司法改革领域所做出的贡献。

目 录

第一编 犯罪论

第一章 青少年犯罪的基本问题 3

- 一、青少年犯罪概念的界定 3
- 二、青少年犯罪的演变与趋势 5
- 三、青少年犯罪问题的归因 11
- 四、青少年犯罪的防控 19

第二章 青少年犯罪研究学科化的回顾与反思 29

- 一、学科化的肇始 29
- 二、学科化的探索与初步形成 31
- 三、学科体系 32
- 四、结语 34

第三章 转型社会的青少年犯罪控制 36

- 一、变迁中的青少年 36
- 二、何以成为重点 39
- 三、高调“标签”的隐忧 42
- 四、融入式青少年管理 46

第四章 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核心指标体系研究 50

- 一、域外经验与启示 50
- 二、对青少年犯罪的认定 54
- 三、青少年犯罪状况监测核心指标 55
- 四、预防青少年犯罪效果评价核心指标 58

五、结语 59

附录一 部分国家（地区）的青少年违法犯罪统计 60

附录二 关于全面推进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核心指标体系
建设的实施意见 65

第五章 网络色情控制与未成年人犯罪 71

一、网络色情与未成年人犯罪的相关性研究 71

二、以孩子的名义：网络色情控制中的争议问题 74

三、网络色情管制基本模式比较 75

四、基于未成年人保护的网路色情对策 77

第六章 校园暴力：一个概念的界定 80

一、校园暴力：被回避与曲解的术语 80

二、概念界定的理论分歧 82

三、校园暴力的构成要素 85

第七章 帮派对校园的渗透与对策 89

一、校园帮派现象的新动向 89

二、学生与帮派之结合 92

三、帮派渗透校园之防范对策 94

第八章 未成年人涉酒吧犯罪的动向与对策 97

一、未成年人涉酒吧犯罪的新动向 97

二、未成年人与酒吧 101

三、防治未成年人涉酒吧犯罪的建议 106

第九章 理性对待流动青少年犯罪 110

一、流动青少年是犯罪高危主体吗？ 110

二、流动青少年的融入之困 111

三、既来之，则安之：流动青少年犯罪预防的基本政策 112

四、结语 113

第十章 赵琛与《少年犯罪之刑事政策》 114

一、赵琛其人 114

二、成书背景 115

三、主要内容与评析 117

第二编 司法论

第十一章	国家亲权理论与少年司法	123
一、	国家亲权的起源与国家亲权理论的基本内涵	123
二、	国家亲权理论与少年司法的结合	124
三、	国家亲权理论对于少年司法改革的贡献	126
四、	对国家亲权理论的质疑与改革	128
五、	中国少年司法政策与国家亲权理论的暗合	129
第十二章	唐律与现行刑法未成年人刑事责任制度的比较	131
一、	未成年人刑事责任起因的比较	131
二、	未成年人刑事责任阶梯的比较	132
三、	未成年人刑事责任理论基础的比较	134
四、	未成年人刑事责任实现方式的比较	135
第十三章	未成年人犯罪非监禁化理念与实现	137
一、	监禁刑的弊端与非监禁化的界定	137
二、	未成年人犯罪非监禁化原则	138
三、	未成年人犯罪非监禁化的实现	140
第十四章	少年司法制度发展中的问题与少年法院的创设	145
一、	新中国少年司法制度的发展之路	145
二、	目前少年司法制度发展中所存在的主要问题	146
三、	少年法院的创设与少年司法制度的发展	149
第十五章	未成年人检察制度的发展与完善	151
一、	未成年人检察制度发展现状评析	151
二、	未成年人检察发展中所存在的问题	153
三、	未成年人检察制度的完善建议	155
第十六章	少年司法职业共同体的形成与养成	165
一、	发展轨迹：形而下的实证考察	165
二、	核心变量的引入：共同体的形态确定	167
三、	未来展望：未检职业群体的优化	169
第十七章	社会调查的概念及在国内外的的发展	173
一、	社会调查制度的概念分析	173

二、社会调查制度在中国的起源与发展	174
三、国外社会调查制度的基本状况	178
四、国外社会调查制度的总体特征	181
第十八章 未成年人审前羁押制度检讨与改进建议	183
一、比较视野中的未成年人审前羁押制度	183
二、我国未成年人审前羁押制度的实际运行状况	188
三、未成年人审前羁押制度改革的若干思考与建议	191
第十九章 合适成年人在场权的提出与论证	194
一、合适成年人在场权的界定	194
二、合适成年人在场权的国际法渊源与理论基础	196
三、与监护人在场权的联系与区别	199
四、与律师在场权的联系与区别	201
五、结语	203
第二十章 附条件不起诉制度适用中的若干问题	204
一、附条件不起诉制度的理念与价值	204
二、附条件不起诉制度适用中应重点把握的内容	204
三、附条件不起诉制度中的被害人介入	206
四、附条件不起诉的考察帮教问题	206
五、附条件不起诉制度配套体系	207
六、附条件不起诉制度的矛盾与完善	208
第二十一章 未成年人“强索类”案件疑难问题与破解	210
一、未成年人“强索行为”界定及特点	210
二、对未成年人强索类案件法律适用的分歧	212
三、适用法律出现分歧的根源	215
四、未成年人强索类案件法律适用的基本立场	217
第二十二章 禁止令：实然、应然和理性试析	221
一、尴尬的实然：禁止令备受成人司法思维的桎梏	221
二、迫切的应然：禁止令主要适用于少年司法领域	223
三、憧憬的理性：禁止令可以成为少年司法改革的切入点	226
第二十三章 未成年人不判死刑原则及其确立与延伸	229
一、未成年人不判死刑原则的国际法渊源	229

二、未成年人不判死刑原则在中国确立的历程 231

三、未成年人不判死刑原则的延伸 234

四、结 语 236

第二十四章 社会排斥理论与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制度改革 237

一、标识犯罪人的方式与功能 237

二、社会排斥理论的解释框架 239

三、犯罪记录封存制度的确立与反思 242

第二十五章 智障少年犯罪与矫正制度之检讨 246

一、智障少年犯罪的研究范式 246

二、智障少年犯罪及矫正的特殊性分析 248

三、我国犯罪智障少年矫正制度的反思与完善 251

第二十六章 恢复性少年司法在中国的实践与前景 254

一、恢复性少年司法的理想 254

二、实践中的恢复性少年司法 256

三、恢复性少年司法的发展前景与建议 258

附：适用恢复性少年司法的几个典型案例 262

第三编 权利论

第二十七章 未成年人维权若干问题 267

一、未成年人及其基本权利 267

二、未成年人维权的特征与内涵 270

三、未成年人维权工作的基本原则 273

四、未成年人维权的网络 275

五、未成年人维权的冲突与协调 284

第二十八章 未成年人保护应有顶层设计思维 287

一、社会转型期的未成年人保护 287

二、我国未成年人保护体系的完善 288

第二十九章 微博打拐与未成年人保护机制反思 291

一、情绪、悖论与异化 291

二、中国式未成年人保护？ 292

- 三、呼吁未成年人保护机制的变革 294
- 四、结语 295
- 第三十章 医院内滞留儿童调查与对策建议 296
 - 一、上海市医院内滞留儿童问题现状 297
 - 二、父母不管、医院难顾、民政不收：医院滞留儿童问题的困局 300
 - 三、解决医院内滞留儿童问题的对策与建议 301
- 第三十一章 披露未成年犯罪人身份信息之法律禁止 304
 - 一、制度渊源与我国立法的发展 304
 - 二、制度设计的理论基础 306
 - 三、立法的模糊、疏漏与完善建言 308
- 第三十二章 支持与重建：吸毒人员未成年子女监护缺失与干预 311
 - 一、问题与困境 311
 - 二、社会干预的基本思路：支持与重建 314
 - 三、几点建议：在理想与现实之间 315
- 第三十三章 未成年犯义务教育的困境与出路 318
 - 一、法条与现实之间的距离 318
 - 二、未成年犯义务教育的困境 319
 - 三、完善未成年犯义务教育制度的建议 322

第四编 立法论

- 第三十四章 《未成年人保护法》之修订思路与建议 327
 - 一、未成年人保护法律体系的前瞻架构 327
 - 二、让儿童自然成长 328
 - 三、一种必要和可能的延伸 330
 - 四、未成年人保护专门机构 331
 - 五、法典结构及与其他法律的和谐 331
- 第三十五章 《未成年人保护法》2006 年的修订及其重大进展 334
 - 一、条文的主要变化 334
 - 二、新法的重大进展 337

三、我国未成年人保护立法的未来	340
第三十六章 论《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的修订	342
一、一部“特殊”的法律?	343
二、与相关法律的衔接及修订方案	347
三、调整范围的明晰与法典核心内容	351
四、结 语	355
第三十七章 防治儿童虐待的立法不足与完善	357
一、防治儿童虐待的法律困境	357
二、防治儿童虐待立法应当有儿童视角	358
三、完善立法建立防治儿童虐待的综合机制	359
第三十八章 刑事诉讼法修订与少年司法的法典化	361
一、刑事诉讼法增设未成年人专章之意义与遗憾	361
二、少年司法法典化的三种模式与近代以来的立法思路	362
三、开启少年司法法典化的偏门	363
四、少年司法的顶层设计	363
五、刑事诉讼法修正案之后的少年司法法典化	364
第三十九章 合适成年人参与制度的渊源与法典化中的几个问题	366
一、制度渊源	366
二、实践先行	367
三、法典化中的几个问题	367
第四十章 少年刑法与刑法典的完善	369
一、1899 年以来的传统与各国少年刑法的法典化模式	370
二、清末以来的探索与一个半法条的尴尬	371
三、少年刑法法典化之建言：在理想与现实之间	373
第四十一章 地方性未成年人立法研究	375
一、上海市家庭教育立法论证报告	375
二、上海市社区青少年工作立法论证报告	383
三、上海市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立法论证报告	389

附 录

盘龙区未成年人司法试点项目中期评估报告（2002 年 5 月 ~ 2005 年 7 月）	399
盘龙区未成年人司法试点项目终期评估报告（2002 年 5 月 ~ 2006 年 8 月）	419
盘龙区未成年人司法试点项目回顾性评估建议（2008 年 9 月）	446

参考文献	457
------	-----

后 记	470
-----	-----

第二編
犯罪論

第一章

青少年犯罪的基本问题

青少年犯罪研究在我国的兴起已经有三十余年，青少年犯罪学也已经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青少年犯罪学的研究对象是青少年犯罪现象、原因与对策，本章将主要对青少年犯罪学研究的主要内容做一简要的分析。

一、青少年犯罪概念的界定

对于青少年犯罪这一概念的理解，大体可以概括为两个学科背景下的定义模式：法学视角的定义与社会学视角的定义。法学视角的定义模式^{〔1〕}将“青少年”与“犯罪”均作为法律概念来对待，在法律（特别是刑事法律）中寻找青少年犯罪界定的依据。而社会学视角的定义模式则仅仅将法律视为对青少年犯罪做出界定所考虑的一个因素，而在定义时强调青少年犯罪（特别是青少年群体）的社会特征。两种定义模式最直观的区别是，前者追求青少年犯罪概念的精确，而后者对青少年犯罪的定义则是相对模糊的。由于我国对青少年犯罪的研究主要是由法学界所主导的，因此前一种定义模式的影响力更为广泛。^{〔2〕}

我国刑法对于特定年龄段人群刑事责任做出规定的是第17条，该条规定：“已满十六周岁的人犯罪，应当负刑事责任。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六周岁的人，犯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强奸、抢劫、贩卖毒品、放火、爆炸、投毒罪的，应当负刑事责任。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人犯罪，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可见，我国刑法所确立的严格意义上的青少年犯罪的年龄界限应当为14周岁以上不满18周岁。法律对于青少年群体犯罪给予特殊保护的规定，亦仅仅适用于14周岁以上不满18周岁的人群。不过，刑法对于青少年犯罪上限年龄界定为不满18周岁有着明显过低的局限性，与联合国少年司法规则、国外立法、我国传统文化、青少年社会特征等均有不符。^{〔3〕}因

〔1〕 包括青少年犯罪学、犯罪学。

〔2〕 由于在现行法律中，青少年、青少年犯罪均不被认为是严格的法律概念，因此近些年来法学界似乎有放弃青少年犯罪概念而采用未成年人犯罪这一所谓严格法律概念的趋势。

〔3〕 例如，（1）《联合国少年司法最低限度标准规则》（北京规则）第3.3条规定：“还应致力将本规则中体现的原则扩大应用于年纪轻的成年罪犯。”（2）许多国家法律对于青少年的界定高于18岁，如日本《少年法》规定少年上限年龄为20岁。俄罗斯《联邦刑法典》（2003年修订）第96条规定：“在特别情况下，考虑到所实施行为的